國立成功商水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續招簡章

壹、依據:教育部 108年6 月 24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63677B 號令修正發布 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免試續招審查原則」。

貳、招生名額

科別	招生名額	部別	招生限制			
綜合高中	91	日間部	不限			

參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凡具備下列資格且未於續招前之各招生管道(詳如注意事項二)錄取且報 到之學生,均得報名參加:
 - (一)國民中學畢業生 (含應屆、非應屆、 具同等學力資格、非學校型 態實驗教育)。
 - (二)符合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」之規定者。
 - (三)就讀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生。
 - (四)於國外或大陸地區就讀欲返國就學,並已取得學歷認證之學生。
 - (五)大陸地區人民依「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」及「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」,欲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。
- 二、學生因特殊因素必須離開原錄取報到學校所在之就學區,經提出證明文 件並取得原報到學校書面同意後,始得報名參加;違反規定經續招錄取 者,取消其續招錄取資格。

前項特殊因素,包括下列情形:

- (一) 學生因父母、其他法定代理人工作地異動,須搬家遷徙。
- (二) 特殊境遇家庭。

肆、招生範圍

全國各就學區國民中學畢業生(含應屆、非應屆、具同等學力資格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)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MD5: B253-9CEC-6481-1C31-8061-6BE6-EB8F-E306

- 一、報名時間:109年8月3日(一)至8月18日(二)止, 每日上午08:00至12:00(週六、週日不受理)
- 二、報名地點:本校教務處
- 三、應繳資料:
 - 1. 填寫新生入學調查表
 - 2. 繳驗國中畢(結)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,驗後歸還
 - 3. 繳交新式戶口名簿(影本)或戶籍謄本(正本)
 - 4.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(正本或影本)
 - 5. 國中畢業大頭照相片光碟電子檔【外殼請註明姓名】
 - 6. 學生本人郵局存摺正面影本
 - 7. 其他證明文件【低(中低)收證明、身障手冊等】

陸、錄取及比序方式

- 一、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本校免試續招核定名額者,全額錄取。
- 二、學生報名人數超過本校核定招生名額者,採比序方式錄取。
- 三、比序方式:依本校所在就學區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
柒、錄取公告時間

109 年 8 月 18 日(二)14:00,網路公告(學校網址:http://www.ckvs.ttct.edu.tw)

捌、報到時間

- 一、報到日期:109年8月19日(三)08:00~16:00
- 二、報到地點:本校教務處,連絡電話:089-850011 分機 230 或 250
- 三、報到方式:本人現場報到
- 四、大陸地區人民未就讀臺灣地區國民中學者,於入學時應依「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」及「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」規定,檢附以下資料:(如未繳交者,則取消錄取資格)
 - 1. 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。
 - 2. 申請人之父或母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本、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影 本。
 - 3. 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本。
 - 4.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玖、複查

報名學生或家長(監護人)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,由學生或家長(監護人)直接向本校申請複查,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一、申請日期:109年8月19日(三)12:00前

MD5: B253-9CEC-6481-1C31-8061-6BE6-EB8F-E306

二、申請方式:由學生或家長(監護人)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免試入學續招 結果複查申請書」(附表一),並持錄取通知單親自至本校申 請。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台幣 50 元,並附貼足限時郵票之回 郵信封。

拾、申訴

報名學生個人及家長 (監護人) 若有疑義事項,應以書面提出申訴。

- 一、申請日期:109年8月20日(四)12:00前
- 二、申請方式:由學生及家長(監護人)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免試入學續招學生申訴書」(附表二),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(地址:961臺東縣成功鎮太平路52號),提出申訴。
- 三、本校於收到後,經申訴案件處理小組討論研議後,以書面函覆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凡經本校錄取學生,未依規定完成註冊,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二、續招前之各入學管道包括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、特色招生甄選入學、 技藝技能優良甄審入學、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、五專優先免試入 學聯合招生、免試入學(含:分區免試入學、直升入學、產業特殊需求類 科(基北區)、專長生(宜蘭區)、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、優先免試入學、 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(含園區生)、屏東區離島生、台 商子弟專案、原住民藝能班)、實用技能學程、運動績優生、建教合作班、 私立學校不受獎補助單獨招生、身心障礙適性安置等。
- 三、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,請學生及家長(監護人)配合本校免試入學續招之報名及報到方式,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。

拾貳、本簡章未盡事宜,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MD5: B253-9CEC-6481-1C31-8061-6BE6-EB8F-E306

附表一	109 學年度	國立成功	尚水 免試入	学績	招結	米不	夏宣	中 請	善
學生姓名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
原就讀國中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行動電話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		
續招結果	□未錄取□錄取,錄取	反科别:							
申請複查原因									
申請複查日期	109 年	月 日	申請人簽章						
說明:									
1.由學生或家長	:(監護人)墳	[寫複查申請書	書,於109年8月1	9日((三)	12:0	00 前	逻辑	
校申請。									
2.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 (貼足限時郵票)。									
3.如遇特殊之情形,可接受傳真辦理,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									
4.複查結果若符	合錄取標準,	則增額錄取。	• 						
「錄取通知單」影本浮貼處									
(如未收到者請附身分證正面影本,並請貼牢,超出頁面請自行調整)									

	19 學年度 國立成功商水 免試入學續招學生						生	上申訴書				
學生姓名			身分證統一	·編號								
原就讀國中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行動電	話		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					
續招結果	□未錄取□録取,錄	录取科別:										
申訴事由												
申訴人			家長(監言	護人)								
			與學生的	關係								
申訴日期			109 年	3 FI								

注意事項:由學生及家長(監護人)填寫申訴書,於109年8月20日(四)12:00前以 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申請。